

#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增量配电网油气风光水储输综合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

( E6502003909000193001)

## 一、招标条件

本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增量配电网油气风光水储输综合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招标项目编号：E6502003909000193001）已由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克乌发改发[2026]8号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 申请专项债及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克拉玛依龙达家宁配售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2. 项目规模： 新建220千伏变电站1座，接入已建中晟220千伏变电站母线，220千伏网架全长约24公里(同塔双回)，110千伏网架全长约5.5千米（同塔双回），及其附属设施，并对原有一条220千伏电力线、一条110千伏电力线和三条35千伏进行改迁（与初步设计图纸不一致处，以初步设计图纸为准）

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1

标段（包）编号：E6502003909000193001001

标段（包）名称：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增量配电网油气风光水储输综合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

招标范围：依据项目初步设计完成施工图纸设计、专项设计及施工图纸审查工作（含审图费、专家评审费及相关配套费用），提供项目全过程后期设计服务；完成采购、施工、试验检测、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竣工验收、通电送电、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全部保修责任及义务等全部工作，负责与供配电、行业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对接工作；符合国家、电力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要求 and 产权单位使用管理要求，全面实现初步设计文件载明的全部功能，确保项目合格送电、交付使用。

项目工期：457天

工程投资额：22872.5万元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1）设计资质要求（满足以下要求其一即可）：要求1：工程设计综合类甲级资质；要求2：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要求3：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核发的有效《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承试类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1）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电力行业的高级技术职称证书或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执业证书；（2）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取得有效期内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3)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取得有效期内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2)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 投标其他条件：(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2)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暂停、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3)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2022、2023、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和财务报表附注(联合体牵头人提供)。(4) 投标人业绩要求(满足以下其一即可)：1) 工程总承包业绩：投标人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22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类似业绩不得少于1项(类似业绩指：单标段施工合同额不低于6000万元(含6000万元)工程总承包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合同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表等完工证明，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表等完工证明签署日期为准)。2) 施工总承包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22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类似业绩不得少于1项(类似业绩指：单标段施工合同额不低于6000万元(含6000万元)施工总承包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合同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表等完工证明，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表等完工证明签署日期为准)。3) 设计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22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类似业绩不得少于1项(类似业绩指：单标段项目投资额不低于6000万元(含6000万元)设计

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设计合同及设计成果合格证明文件，日期以设计成果合格证明文件日期为准）。（5）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类似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身份，完成22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类似业绩不得少于1项（类似业绩是指：单标段施工合同额不低于6000万元（含6000万元）工程总承包业绩或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单项投资额不低于6000万元(含6000万元)的设计业绩）。（业绩资料要求：①如提供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身份的业绩需提供业绩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合同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等完工证明，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等完工证明签署日期为准。②如提供设计负责人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及设计合同及设计成果合格证明文件，日期以设计成果合格证明文件日期为准。③以上提供的证明材料须反映出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姓名及身份）。（6）信誉要求：1）投标企业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2）投标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3）投标企业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未被列入黑名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名单。4）投标企业在“信用能源”网站<https://xyiny.nea.gov.cn>未被列入处罚信息名单。（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平台查询网页截图扫描件，查询时间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7）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相关要求：（1）联合体申请人组成单位不得超过2家，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提出申请。（2）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3）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应为联合体牵头人。（4）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6年05月22日到 2026年06月16日

2. 获取方式：请到克拉玛依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klmy.gov.cn/TPBidder>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费用：0.00元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6月17日 09:00

2. 递交方法：请到克拉玛依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klmy.gov.cn/TPBidder>递交投标文件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6年06月17日 09:00

2. 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 开标地点：克拉玛依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克拉玛依市胜利路33号市政府行政2号楼)

#### 七、其他公告内容

1、克拉玛依市长期开展招标投标领域行业专项整治工作，针对整治重点，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集行业乱象问题及违法违规问题线索。联系人：李佳珂(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督举报电话：0990-6960601

。

2、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克拉玛依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klmy.gov.cn/>）上发布。

3、本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4、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朱娟。

##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克拉玛依龙达家宁配售电有  
限公司

地 址：新疆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柳树  
街3号

联 系 人：王海龙

电 话：0990-6963106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新疆元誉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地 址：克拉玛依市胜利路26号国际建  
材城33栋216室

联 系 人：朱娟、王永宁、张连英

电 话：13899592787

电 子 邮 件：183047148@qq.com

2026年05月22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签章）